

2025·6·26 星期四

新闻热线 15004520099

冰城6.6万余考生迎战中考

老师家长挺淡定 学子自信赴考场

生活报讯(记者吕晓艳文/丁毅 摄)“一会儿妈妈就在这里等你,考完了你就过来找我。”“记得检查好文具。”……25日艳阳高照,哈市中考正式拉开帷幕,6.6万余考生参加参考。

当日7时30分许,记者来到哈尔滨市第一中学考点,现场的工作人员已准备就绪,考生、陪考家长、老师陆续到达考点。记者在现场发现,送考家长和老师都显得有些内敛,心态比较淡定。当天气温较高,烈日下,不少家长默默地为孩子撑伞;有的家长则用扇子给孩子扇风。“小胖过来,妈妈给你们撑伞,咱们4个合个影,祝你们考试成功!”两名家长用这样的方式给孩子加油鼓劲。

该考点门口,来自哈市第七十六中学的老师举起了学校的大旗,让本校考生能够第一时间看到。“我们学校一共有48名考生在这里考试,希望他们看到我们以后心里有底儿,考试顺利顺利。”来自哈市第三十六中学校的老师们也做足了准备:“我们给孩子准备了爱心贴,让他们充满自信奔赴考场。”除了家长老师,还有五名身穿哈一中校服的高一学生在校门口为考生加油助威,记者了解到,他们当天是准备去参加研学活动的,正好赶上了中考。“我们也想给学弟学妹传递成功的力量!”孩子们开心地表示。

此外,来自哈尔滨经纬中学、哈尔滨锦江学校、哈尔滨东湖路学校的老



师们也都高举学校的校旗,为考生助阵。临考前,还有一些考生在老师身

旁,默默地拿着学习资料,进行最后的复习。“我看的是语文文言文,希望能背得再扎实一点。”一位来自哈市七十六中的考生说。

哈尔滨地铁集团

47中学考点旁提供免费车位

生活报讯(记者仲亮)记者25日从哈尔滨地铁集团获悉,中考期间,哈尔滨地铁集团为考生加油助力,免费开放地铁集团自用停车场的109个车位供考生家长使用。

据悉,哈尔滨地铁集团自用

开展静音行动 预留爱心车位 赠送清凉礼包
这些冰城物企助力考生逐梦

生活报讯(记者仲亮)中考期间,哈市各物企主动作为,通过联合业主开展“静音护考”行动,贴心送上清凉礼包、预留爱心车位等暖心举措,以多重守护助力学子逐梦。

“每一分安静都弥足珍贵。”樾景物业工作人员在业主群中发出温情倡议,建议广大业主中考期间暂停装修施工;居家时调低电器音量、轻移家具;悉心照管宠物,减少吠叫;公共区域暂停广场舞等活动。

在诚泽物业服务的爱达88、爱达壹号等小区,物业管家也在业主群内发出了中考期间为考生“送安静”的绿色护考活动。此外,为方便考生出行,诚泽物业提供了免费爱心车位,业主在预约

哈新区公交公司

贴心设置“爱心助考车”

生活报讯(记者栾德谦)2025中考如期而至,为保障广大考生顺利赴考,哈新区公交公司再次启动“爱心助考”行动。

中考期间,遇到考生乘坐公交车,新区公交公司的车长们就会在运营过程中细心提醒,避免考生坐过站或遗落物品。新区公交公司还在第95中学考点外特别设置了“爱心助考车”,不仅全天开放空调,还配备了专业的爱心车长服务团队,随时为考生及家长提供临时休



后可凭准考证将车辆停放于指定地下停车位。

在松北区钻石湾,地中海阳光等小区,毅腾物业为考生们准备了包括士力架、巧克力、雪饼、仙贝等在内的“加油包”。金碧物业、和信行物业等物企为考生们准备了清凉油、扇子、纯净水等消暑物品,以备不时之需。华润、华瑞、菱建等物业精心准备了礼盒,将饱含期许的礼物送至业主家。“声声叮嘱、句句加油,物业的用心让我们倍感温暖。”一位考生家长感动地说。

此外,物业工作人员还向备考的业主家送去温馨提示,提醒考生备齐透明文具袋、准考证及必备文具,熟悉考点路线并预留充足时间,保持科学作息与清淡饮食,调整心态沉着应考。

在柔性执法方面,要求各级生态环

境部门在依法履行职责内噪声监督的同时,由属地政府统一部署,加强与公安、城管、住建等部门的沟通协同,对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场所进行全面排查,合力推进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有序进行。为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采用“非现场执法”模式,依托自动监控、用电监管、无人机巡查等技术手段,对重点企业实施“线上监测+线下核查”无感式监管,精准筛选问题线索,减少现场检查频次。

在柔性执法方面,要求各级生态环

● 林雨生(身份证号:230826194206180011)不慎遗失2004年在第八警界区与前租农场签订30年83亩长期土地承包合同,现声明作废。
● 李伯山(身份证号码:2301021963****3210),不慎将哈市滨安街6号1号1号楼#门市单元#19室的公产房承租证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云煌家电维修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230202MACCRY055)遗失公章,法人白云峰(印章),财务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 哈尔滨市道里区润和旅店,不慎将公章丢失。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哈尔滨新吉支行。(账户:2305018667460000471)。声明作废。
● 黑龙江省省直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70216497484,开户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市滨安街银行印鉴的公章、原财务专用章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哈尔滨市麦都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0301035397M);我公司不慎将2015年6月至2022年10月底的总账,明细账,原始记账凭证、报表、申报表丢失,特此声明。

公告·公示
电话 13946092977

公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李红,身份证号:230107199207132320,现为哈市城邦小区C区11栋2单元201房屋,建筑面积:100.86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20306,原房屋所有人已将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无本人所持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事实不符,因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杨南,身份证号:230102196005310043,原承租位于外哈宏伟路21号2单元201房屋,使用面积24.82平方米,产权单位有公房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桦一期6栋2单元24层3号。本人现持有国有住宅租赁合同,苏共议,搬迁被收取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房部分进行房屋改实。本人承诺该房屋产权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并共同协商解决。该房屋已无本人所持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事实不符,因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解除劳动合同公告

黑龙江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用工张强,身份证号码:2303071983****0727),因连续3月考核不合格,公司决定与上述人员解除劳动合同。

公司已通知其到其他地方工作,但因双方谈不拢未达成一致。

现以公告形式通知以上人员,2025年6月30日前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逾期不办,后果自负。

黑龙江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生活报中缝广告

受理地址:哈尔滨道里区地

段街1号生活报一楼103室

刊登 84681180

电话 15004697804

手机 13613600156

郑重声明:本报广告刊出后,若出现虚假广告,由本报负责处理,必要时向有关部门举报,但本报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5·6·26 星期四 新闻热线 18604505999

剑桥三中名师点评中考试题

生活报记者 吕晓艳
6月25日是哈尔滨中考第一天,生活报特邀哈尔滨市剑桥三中名师对语文、物理、化学试题进行了点评。

语文:试卷难度设置科学合理 稳中求变 稳中创新



点评名师:哈尔滨市剑桥第三中学语文备课组组长、中学语文高级教师查静,教龄19年。区级德育骨干教师、学科骨干教师,区级名优班主任。连续多年在毕业班工作,2024届班级语文中考平均分111.46分。

公 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李红,身份证号:230107199207132320,现为哈市城邦小区C区11栋2单元201房屋,建筑面积:100.86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20306,原房屋所有人已将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无本人所持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事实不符,因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 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杨南,身份证号:230102196005310043,原承租位于外哈宏伟路21号2单元201房屋,使用面积24.82平方米,产权单位有公房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09年征收,未办理房改,安置地点为桦桦一期6栋2单元24层3号。本人现持有国有住宅租赁合同,苏共议,搬迁被收取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公房部分进行房屋改实。本人承诺该房屋产权无争议,无任何法律纠纷,并共同协商解决。该房屋已无本人所持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事实不符,因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 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梁雨生,身份证号:230826194206180011,现为哈市城邦小区C区11栋2单元601房屋,建筑面积:67.82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20306,原房屋所有人已将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无本人所持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事实不符,因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 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示如下:
本人梁雨生,身份证号:230826194206180011,现为哈市城邦小区C区11栋2单元601房屋,建筑面积:67.82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20306,原房屋所有人已将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无本人所持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事实不符,因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